

揭

Brighten the ignored sides.

第 1 期 創刊號

快到 Lumieres.tw 分享你的看法

當你生活周遭，早已充斥著主流大眾媒體所產製的種種偏頗狹隘、負面不堪之觀點和訊息時，是否你曾思考或試圖改變？

我們希望能夠藉由不同的人們從各自的觀點出發，匯集多元的描寫，讓立於事件背後的故事有機會能真正被更多人看見。

長久以來，我們習於主流媒體的報導面向和主流文化的思想語言，不知自己已錯失多少思考的機會，甚至在不知不覺中失去獨立思辨的能力。

慶幸的是，這裡仍是有著想法的一群。

我們想做的事情其實和你一樣，社會想進步，世界要和平，或許我們可以從這裡，累積不一樣的改變。

不作價值觀的爭辯，我們堅持的是每個人都有自己心中那份無法輕易被取代的熱情與對於事物獨特而唯一的看法。

當時代演進每個人都能夠輕易擁有一部相機，透過無所不在的影像來傳達事件的多元樣貌，就是我們所熱切希望的；而透過照片，我們更可以透過觀看來瞭解站在不同角度的人們，是如何看待一個事件。

請別擔心自己和別人不一樣，在這裡可以發聲、可以創造。相信在你心中，一定也有著相似的動力，所以請別再沉默，歡迎加入我們！

我們架設了一個平台，每週將會有三個不同的主題，需要你透過手中的影像器材，捕捉對於一件正在發生、即將發生或者已經發生之事件的獨特觀點。

未來將結合募集到的精彩照片，編輯出豐富的內容。

「揭報」創刊號的誕生，也獻給所有仍擁有這份熱情的人們。


Lumieres
www.lumieres.tw

 搜尋：台大揭報粉絲團



揭

Brighten the ignored sides.

》回不去了？社科院十五米替代道路爭議

創刊資訊

期別：第一期 創刊號
發行日：2012.06
社長：吳元劭
發行人：高涌泉
總編輯：吳元劭
編輯：王弼航、吳元劭、陳躍、劉君羿、賴裕文
美術編輯：李筠柏、吳元劭
編輯顧問：徐仕璿、韓承樺
網頁設計：劉君羿
發行份數：1500份 售價：0元

揭報募集

揭報**強力徵求**擁有美術、文字以及網站相關專長的你。若你認同我們正在做的事情也感到濃厚興趣，別再猶豫，歡迎加入我們！
聯絡信箱：

關於揭報

「揭報·台大」是台大新成立的社團盧米歐報社所發行的雙週報。報導內容依盧米歐報社「特別議題，多方視角」的宗旨做主題式的採訪及後續追蹤。主題經全校師生職員提供本社特別值得探討之議題，或由採訪部門主動發掘。而訂定主題後，採訪部規劃出與主題有切身相關之各方人士，訪問他們最直接的想法，並將的如實呈現於報紙上，使本報呈現多元觀點，讓讀者能夠藉由多方對話來激起自身的獨立思考。

「社科院 15 米替代道路爭議」日前因為在 PTT 爆出校方發放「誘導性問卷」，而又再度浮出檯面。這是一個在校園規劃小組會議中經歷數年的爭論。總務處依照工程建設以及交通便利性的考量在社科院建案前期就規劃了這條道路，不過卻在校規會議中遭到預定道路周遭系所的反彈。反彈的原因有二：第一，預定道路的所在地就是 B97 學級後的同學們不曾看過的綠地的一部份。第二，該綠地已在 2000 年的校園規劃報告書中標明為永久綠地，言明綠地變更需要經過校務會議通過。反彈系所擔心，以工程名義施作的替代道路會名不正言不順的變為永久道路。以下為本報訪問社科院周邊系所以及相關單位後節錄整理的說法。



大涵學乙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邱文傑建築師：

這件道路案是台大校方及校規會決定的事，並非社科院建築直接相關的議題。未來也許可以期待如無此路則能成就 100 公尺邊長的草皮成為珍貴的景觀區域。如有任何問題，請不吝來電，謝謝。 祝 安好。



社會系教授

曾豔芬：

我雖不能代替大部分社會系師生發言，但是我相信他們和我的立場都沒有變，社科院臨時替代道路是臨時也是替代，社科院完工後應該要按照原設計圖，規劃綠地，我們校園內給汽車行走的道路太多，完全沒有必要增加一條，對於騎自行車或行走的師生而言，安全風險一直在增加。社科院完成後，會增加大量社科院學生（你們可以找出數字）在這塊地區活動，本來就應該給予行人更多空間。

如果校方用先前的那種問卷做民意調查，以作為所謂〔存廢〕的考量，我認為違反程序，因為該項問卷預設立場。當時相關系所的立場是這條道路沒有存廢問題，臨時道路的功能結束，這條道路應該自動廢除。非常遺憾看到校方對校園規劃的預設立場和校園內日益增加的學生以及安全安心需求走相反的路。



資工系教授 林軒田：

1. 老師在事件中的角色—台大，校友+老師。
2. 老師的立場：(1) 永久綠地不應廉價的被挪作他用。永久綠地既然是學校所追求的價值，應該優先考慮依法恢復並保存，而非把綠地與其他案子一再綁住而未優先解決。打個比方，如果一對愛小孩的家長，總不會說現在家裡沒錢了，只養得起小貓，然後就把小孩丟掉不管了吧？就算要把小孩送去育幼院，總也該念茲在茲的好好安排，想小孩接回來？

(2) 退一萬步言，即使綠地暫時因為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恢復，這些不可抗力的因素，應該要資訊透明化，讓所有的台大人，有充份思考與討論的機會，不能急就章的把道路列為惟一的選項。
(3) 再退一萬步言，即使台大人在了解這些不可抗力的因素後，有多數支持暫行道路的選項。程序的正義，才能讓另一方心服口服。因此依法規應該完成的校務會議程序，不能便宜行事以報告方式帶過，而應確實將資訊與選項，提供給校務會議代表做出最符合全台大利益的決定。 (4) 再退一萬步言，即使暫行道路的程序問題解決，行政單位在過程中的細緻度與善意，可以增加各方的信任度，因而減輕誤會。因此，提供道路的落日條款、說明恢復時間的預訂進程、暫時道路的命名、立碑與其他意象等等的配套措施，行政單位應可用更積極的行動與思維來加以協助。
3. 您未來可能的行動：根據副總務長在 5/21 資訊所學會所主辦的說明會上的宣示，我會希望能先積極的參與總務處對永久綠地的問卷製作與分析，並與所學會合作，促進綠地相關資訊的透明化。

小知識

校園規劃小組是一個從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發會）以任務形式分支出來的討論小組，每兩週開會討論當時之校園建設規劃事項。常設成員包括總務處（執行單位），召集人（教授），以及召集人聘請之委員（教授）。另外，會邀請當次會議討論內容之相關系所代表來參加會議討論。校規小組決議之內容上呈至校發會，並由校發會決議核准並請執行單位執行之。



總務長 鄭富書：

配合社會科學院新建工程，須廢除該基地上原有汽機車停車場及一條東西向校外聯絡道路。為維繫楓香道以東的系所單位之服務動線，連結辛亥路和復興南路出口，並佈設維生管線以支持周邊建物正常運作，98 年暑假期間開始在機械系臨時工廠北側與國發、社會兩所間開闢施工期間服務性臨時替代道路（東西向），並將基地內各管線（高低壓電、弱電、排水管溝、污水管線）皆遷移至此臨時替代道路下方，99 年 3 月完工後，社科院工程才開工。 依本校東北區規劃案，未來 10 年教職員單身宿舍、中非大樓陸續拆除後，辛亥路至長興街校門間的道路預計將貫通，區域的交通系統將有所改變，足夠負荷本區域之交通需求。社科院新建完成、使用者進駐後，若本區域師生及系所單位認為道路無存在必要，本替代道路完成階段性任務後即可取消其交通功能。



社科院基地空照圖



電資學院學代 陳姿君：

站在學生的立場，希望系館周圍可以是綠地。當然我們並不反對替代道路的存在，但是我們擔心學校會把替代道路就這樣變為永久道路。學校當時把替代道路定位在工程車的便道。不過後來工程開始後，反倒是在辛亥路側開了門讓工程車進出。目前道路主要是讓工院二期工程的工程車使用，不過似乎使用頻率很少，我們也不常遇到。簡單來說我們不希望這條替代道路久了就變為永久道路。因為校方的說法是這條道路是東北區交通唯一道路。我們同意在社科院工程期間可以有這條替代道路的存在，但是不希望學校利用擱置的手段，讓這條道路默默的就變為永久道路。我們希望變回綠地，就算真的因為多方考量要變成永久道路，也希望學校走完正當的程序。



資工系教授 陳俊良：

道路或綠地與否這是公共議題，應該要拿出來讓大眾討論，或是遵守既定程序。站在台大資訊系的立場希望綠地可以保留下來，而若是站在台大整體利益的考量，道路或綠地是可以討論的。老師有意見的是，校方並不照程序走（替代道路興建），身為長期代表台大資訊系的立場來說，台大資訊系並不反對工程期間替代道路的興建，但是既然是工程的替代道路，工程後就必須結束。如果要留下這條路，應該在替代道路興建前，就應該到校務會議決議討論通過。兩個問題：為什麼非要有一般汽車的路，即使要有，為何非要是這條路？本來的規劃就是接水杉道，那邊也不是沒有條件把它弄出來。又即使這些都有不一樣的考量，那為何不走完校務會議的程序，遵守大家原本對學校建物的規範？



社科院政治學系教授兼院長趙永茂：

感謝你的來函，總務處的「社科院臨時替代道路存廢問卷」，我現在也才知道，可能是總務處要因應學校在本院新大樓在審查時，曾要求總務處在完成興建前，需要在公開討論、決定社科院臨時替代道路的存廢問題。有關社科院臨時替代道路存廢的問題，本院原來社會系、社工系、國發所與新聞研究所四系所，原來就在舊址，因此四系的師生許多已在大樓興建前參與替代道路存廢的討論，也有多種不同的看法，不過似乎以支持另外開發新的替代道路，等到將原來替代道路或舊機械工廠移走後，進行更多綠化空間的規劃者較為多數。可能總務處有全盤性的考量方案，但似乎學校東北角發展規劃案中，原先舊有從復興南路口貫穿舊數位宿舍、中非大樓到基隆路的道路，將來會開放出來，此案總務處應該也有在進行中。未來社科院臨時替代道路存廢問題，是否需要再做全面性的考量，與從長計議，也許需要再做一些討論。以上意見請卓參。再一次謝謝你的來信。



電機系教授 林巍聳：

以下是我個人的意見，不代表電資學院或電機系的共同論點。該替代道路所在地原規劃為台大校園永久綠地之一，替代道路的原始規劃是緩解施工期間的交通需求，並不是永久道路。社科院完工後應該撤除該臨時道路或只保留人行道與自行車道。未來從復興南路校門進入校園的汽車必須就近停放於社科院地下停車場或附近停車位，不鼓勵車輛穿越校園到其他區域，以減少校園車流。汽車族應該利用辛亥路、基隆路、羅斯福路、新生南路進入就近的停車場，避免從復興校門進入後再穿越校園，把校園留給師生活動，不要把校園道路當做台北市區行車的公共道路使用。校方未來應該塑造一個無汽車的校園，把汽車導入外圍停車場或地下停車場，應該建議校方趕快擬出一個可行的辦法，請校長做榜樣從停車場走路進來。復興南路校門延伸至舟山路的通道，主要供救護車消防車通行，不必大幅拓寬媲美高速公路也不必在此複製椰林大道，椰林大道必須保持唯一性與台大的代表性。台大師生眾多必須有充分的綠地空間，才能維持高品質的學院環境，該綠地周圍圍繞電資學院、法律學院、社科院數千師生，試算一下每人能呼吸的綠地實在非常有限。校園永久綠地非常寶貴，不能移作其他用途。



學生會校空小組 周子暉：

學生會扮演的角色—資工、社會系老師與校方衝突，後來不斷地有學生加入討論，學生會於此時加入，校空主要扮演的角色是彼此之間的橋梁，蒐集資訊、調解，例如對總務處表容問卷的疑慮，了解總務處的想法、找資工系的學代。雙方好像不太希望溝通，老師們之間的衝突。學生會原則上還是代表學生，但對於老師們之間的溝通並沒有什麼特別的方法介入，但仍強調學生也是一個方面。學生會的意見—並沒有對於存或廢並沒有特別意見，但希望的是督促校方將完整的行政程序走完！目前的狀況、未來的想法校務會議並還沒有決定存廢，但總務處希望留下，因為有東西向的道路，但不夠寬且危險，資工系老師態度強硬。資工系要辦替代道路說明會議，用說故事的方式，各方代表列席提出想法。問卷是最後的決定。學生會介入的時間點：校空 98 年開始成立，到了 ntu 版出現誘導性問卷開始關注。個人看法：有必要，大型車的移動距離縮短，校園無車化，有些老師非常不以為然，但其實綠地也是可以有用上的調整。

Timeline

2001	校園規劃報告書指定飛機草坪為綠地。
2002.11.20	社科院建案將改變原辛亥路行車動線，機械系飛機旁將新開一條道路。
2007.4.25	電資學院劉邦鋒教授：臨時道路開闢於永久綠地上，應依循校園規劃原則（第八條永久綠地開發案）辦理。
2007.10.31	總務處督總組提到兩個方案： 1. 現有基地下留一穿越道。 2. 在社會系與資工系中間草皮開一6米道路。地下穿越道之優點為草皮完整，對周邊系所影響較小。缺點是地下車行動線複雜、廢棄量大、自行車難以用地下穿越道通行、需考慮緊急救災高度、管理亦麻煩。 社工系主任王麗容教授建議不要在社會系與資工系間施作替代道路，應考慮學生權益及老師上課辛苦。 大涵學乙設計工程有限公司邱文傑建築師：目前情況勢必須有一條地下穿越道，及南側六米緊急替代道路。
2007.11.21	社科院同意總務處意見：因歷次設計均無法以地下通道替代解決原有交通量需求，爰請施工期間仍應留設 15 公尺地上道路，俟社科院完工再評估檢討是否縮減或改為緊急通道。 電資學院希望載明落日日期，於社科院完工後半年內回覆綠地。
2008.1.9	資工系建議校方重新考量 15 公尺道路案。
2008.11.26	學代會議長提問具爭議性之社科院 15 米道路之後是否會再進校規會議討論。 林峰田召集人表示未來辛亥路連接長興街路線將打通，留廢到時候可視實際使用情形討論。 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主任表示考量到社科院落成後，人車流量變大，希望屆時視需求調整，目前看來 15 米道路較為適當。
2009.1.7	資訊系網媒所：本條道路名為臨時道路，我們希望能先制定落日條款，若屆時有保留之必要性，可再提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 1. 社科院替代道路有其必要性，原則通過，為設計細節請依委員意見修正。 2. 社科院完工後，若總務處未能適時檢討評估該道路存廢問題，本小組將建議校務發展規畫委員會處理。
2009.8.18	總務處將進行臨時替代道路存廢之優缺點評估，並對全校師生進行問卷調查。 倘若要保留道路，應於社科院大樓完工前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否則社科院大樓完工時應立即恢復綠地。
2009.8	社科院興建期間臨時替代道路動工。
2010.4	社科院興建期間臨時替代道路完工。
2012.4	社科院完工在即，總務處發出問卷，引起爭議。



社科院最終版本預想圖



飛機草坪望向博理館



現址為替代道路的草地



飛機草坪現況 (含替代道路)



在校園規劃書中，社科院草坪被規劃為綠地。

本報評論

本次事件反映出長久以來台大重大決策的不透明。常有的狀況是已經把東西都規劃好了，才邀請相關人士來討論，或是這時學生才知道這回事。這樣的執行方式可以說是個習慣，的確可以增加執行效率，但是卻同時枉顧了其他相關人士的想法。本報在這次事件中，發現到學生的聲音非常缺乏，雖然校規會議中會有學生會以及學代會的參與，在工程建設前，校方也會舉行公聽會，但是前者聲音在校規會議中似乎顯的相對薄弱（與總務處以及各系教授相比），而後者只能算是個說明會，就重大議題而言，學生在當下的意見似乎顯的於事無補。更值得注意的是，校規小組的上級：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似乎完全沒有學生的參與。學生會以及學代會應該積極作為，想出辦法來解決這個問題，否則，不僅校規會議，校務會議等等攸關台大未來走向及學生權益的會議將如同法國革命前的三級會議：學生為人數最多的第三級，卻無任何改變自己學校未來的權利。豈不怪哉？